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柯靜蓉
電話：02-27208889轉1258
電子信箱：bc036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301204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海報、暑期隨班附讀報名簡章、甄審簡章各1份
(31703781_1130120424_1_ATTACH1.pdf、31703781_1130120424_1_ATTACH2.pdf、31703781_1130120424_1_ATTACH3.pdf)

主旨：檢送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教師研習中心辦理「113年度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專門科目學分班」正班及隨班附讀甄審招生甄審簡章，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政治大學113年5月7日政院教研字第1130014757號函辦理。
- 二、為提供中等學校具合格教師證書且在職之專任、代理（課）及兼任教師進修第二專長專門科目以增進專業知能、完成個人職涯規劃，特辦理本學分班。
- 三、修畢本課程全部專門科目學分且成績及格者，可依師資培育法施行細則第五條規定，申辦第二專長加科登記，由中央主管機關發給教師證書。
- 四、國立政治大學畢業或政治大學教育學院教師研習中心結業學員可申請隨班附讀。
- 五、正班及隨班附讀網路報名登錄至113年5月23日（星期四）



天母國中 1130514



QHAA11360040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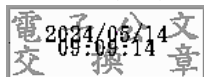
13：00止，詳細資訊請參閱所附簡章內容或至政治大學教師研習中心網頁（<http://tisecc.nccu.edu.tw>）查詢。

聯絡電話：（02）2938-7894。

六、檢附海報、暑期隨班附讀報名簡章、甄審簡章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

副本：



裝

訂



線

